中共兰州财经大学委员会学生工作部文件

兰财大学工字[2025]054号



各学院:

根据《兰州财经大学先进班集体、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评选办法(修订)》规定,现将 2024-2025 学年文明班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评选事宜通知如下:

一、评选时间

10月17日-20日:线上申报;

10月21日-22日: 班级评议小组线下评议, 班主任线上审核;

10月23日-27日: 学院审核、公示。

二、评选范围

2022-2024 级本科班级及学生

三、评选名额

三好学生表彰人数为参评学生人数的 2%, 优秀学生干部表

彰人数为参评学生干部人数的 3% (各学院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申报名额分配情况见附件 1)。

文明班级申报名额不做分配,要求学生人数 1000 人以下的学院至少申报 1 个,1000-2000 人的至少申报 2 个,2000 人以上的至少申报 3 个。

四、评选条件

以《兰州财经大学先进班集体、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评选办法(修订)》的相关规定为依据。文明班级评选要将文明班级创建和校园文明活动开展情况作为重要指标和内容。

五、评选办法及审批程序

- (一)文明班级评选由参评班级向学院线下提出书面申请 (须附申报证明材料),学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依据评选条件进 行综合评定,确定拟推荐名单,填写《兰州财经大学文明班级 答辩申请汇总表》(附件 2)。
- (二)三好学生和优秀学生干部评选由学生本人在今日校园"荣誉称号"模块提出线上申请。所在班级评议小组(由班主任、班团委学生干部及若干学生代表组成)根据评选条件,组织民主评议、广泛听取同学意见后提出拟推荐名单,通过线上申报。学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进行审核后确定学院拟推荐人选,并对拟推荐人员申请进行线上审核并公示。
- (三)学院将拟推荐的文明班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名单公示5日无异议后,组织拟推荐学生在"今日校园"下载《兰州财经大学三好学生推荐登记表》和《兰州财经大学优

秀学生干部推荐登记表》。

(四)学生工作处对各学院上报的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文明班级推荐材料进行审核。组织符合条件的班级进行文明班级答辩评审(具体事宜另行通知),差额评选出全校文明班级。评选结果在全校范围内公示5个工作日无异议后,提交学校校长办公会审定。

六、报送材料及要求

各学院于2025年10月28日前将《兰州财经大学文明班级答辩申请汇总表》(附件2)电子版发送至"史继鹏"办公0A邮箱。将《兰州财经大学三好学生推荐登记表》和《兰州财经大学优秀学生干部推荐登记表》纸质版一式两份,加盖学院公章并由主管领导签字后报送至学生工作处学生教育管理科(润德楼311),电子版发至"史继鹏"办公0A邮箱。

七、表彰及相关说明

- (一)获评校级文明班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的集 体和个人,由学校颁发荣誉证书和奖品。
- (二)获评校级文明班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的集体和个人,受到学校各类纪律处分和宿舍安全卫生检查通报个人不合格者,取消其荣誉称号,追回获奖证书、奖状、奖品。

附件: 1、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申报名额分配表

- 2、兰州财经大学文明班级答辩申请汇总表
- 3、荣誉称号操作手册-院系

4、荣誉称号操作手册-学生

学生工作处 2025年10月16日